

李达

法理学思想研究

LIDA FALIXUE SIXIANG YANJIU

曲广娣 著



李达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013049460

D909.26
03

李达

法理学思想研究

LIDA FALIXUE SIXIANG YANJIU

曲广娣
著



李达



北航

C1658422

D909.26
03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3·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李达法理学思想研究 / 曲广娣著.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3. 6
ISBN 978-7-5620-4771-1

I. ①李… II. ①曲… III. ①李达(1890~1966)—法理学—思想评论 IV.
①D909.2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16575号

- 书 名 李达法理学思想研究
- 出版发行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25号)
北京100088 信箱8034 分箱 邮编100088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58908325(发行部) 58908334(邮购部)
- 编辑统筹 第三编辑部 010-58908289 zonghebianjishi@gmail.com
- 承 印 固安华明印刷厂
- 规 格 880mm×1230mm 32开本 11.125印张 265千字
- 版 本 2013年6月第1版 2013年6月第1次印刷
- 书 号 ISBN 978-7-5620-4771-1/D·4731
- 定 价 32.00元

- 声 明
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 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序

北大求学期间，领奉师命，进行李达法理学思想研究。对于命题作文，不免于被动中带有几分不情愿，在最初接触题目的时候尤其如此。好在随着研究的逐渐展开，进入了相关语境，调动起自己的思考，徜徉于古今中外各派学脉间，倒也激发出了自己的研究兴趣和研究自觉，并收获颇丰。一方面，人物研究极大提高了自己的文本解读能力。为发掘作者写作的意图和背景以及可能存在的言不由衷，以便为其理论下评断，必须在准确把握内容和行文逻辑之外，还要仔细体会作者文字的言外之意，不仅是猜测，更要证明其言之所指、意之所至。另一方面，自己对马克思主义和法理学在中国的发展过程有了一个全局性的了解，也对二者的理论内涵有了更为透彻的把握。由于李达法理学思想只是呈现在一本仅有10万字且残缺不全的《法理学大纲》中，而且其教材式的表现体例使得其中论说集大成之言多，辨是非之语少，单纯以此《法理学大纲》作为研究素材，实难支撑起一项专题的研究。故而在研究过程中，我采取了“外围路线”，从李达哲学思想和其学术立场形成的时代背景入手，找寻其法理学思想形成的理论基础；并把李达的法理学思想和与其同时

代正统的法理学思想相比较，找出其法理学观点独特的表达和鲜明的态度。也是在这一纵横交错的比较中，我领略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和法学在中国传播的过程中经历的理论竞争，并在阐述其中理论是非的过程中，理清认识，辨别是非，形成判断。可以说，通过李达法理学思想研究，我真正开始独立地解读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也第一次对法理学于中国的发展历程有了一个全局性的回顾和反思，这个研究打通了我学术研究的藩篱，扩宽了视野，树立了自信。因而，虽是奉命而为，却也受益匪浅。

言归正传，本书的研究思路和基本观点如下：

李达最早在中国作出了系统构建马克思主义法理学体系的努力，完成《法理学大纲》一书。李达这一开创性的法理学体系的形成，与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的历程有着密切关联。他把自己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成果，运用到对法学基本原理的分析上，从而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研究方法，阐述了马克思主义的法律观和法学方法论。而李达关于马克思主义的一般理论的研究则是这一法律观和法学方法论的理论基础。由此，若要明确李达法律观和法学方法论的深层意旨，就需要从源头入手，一并探究作为其法理学理论基础的中国马克思主义的产生、发展的过程和理论背景，也要探究影响著作者本人学术风格、思维特点的各种因素。

就其理论渊源而言，来自马克思主义理论家的影响是主要而又具体直接的。李达早期在翻译介绍国外马克思主义著作的过程中，受到了日本、欧美学者的较多影响；20世纪30年代之后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加以结合中国实际的系统化构建

过程中，又接受了社会主义先行国家苏联的学者的较多影响；在新中国成立之后，则更多受毛泽东思想的影响。此外，基于文化融合的必然规律，李达在介绍、构建体系化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的过程中，也作出了对其加以中国化解读和转化的努力。由此，提取传统文化中与马克思主义相契合的成分，以之为马克思主义在中国传播的本土观念和民情基础；同时，李达自身的成长环境也潜在地影响着其理论研究的风格和面貌。

就李达法理学思想的理论基础而言，在爱国知识分子为探求救国之策而纷纷举介各种外来制度和理论的大环境下，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先行经历的是理论的论战和竞争。中国的马克思主义也在论战中逐步成熟和成长。而李达主要是通过通过对实用主义和“伪”社会主义展开理论交锋，从而澄清相关的马克思主义与实用主义的区分、科学社会主义和“伪”社会主义及无政府主义的区分，进而表明自己所理解的马克思主义的基本主张。在务实求真学风的统贯下，李达立足于理论本原，澄清谬误，去伪存真。同时，这些主张也是李达后来在法理学中所具体基奠的理论基础。

在形成对马克思主义的系统理解和论述的基础上，李达又把这一理论运用到对法理学的解说和构建上。通过对法理学流派以及法学研究方法的批判，李达指明了法理学不同流派的弊端所在，并提出了马克思主义指导下的科学的法律观和法学研究方法的基本内容和特点。在此基础上，李达对法理学的定位，法律和国家的关系，法律与道德，以及法律的本质和特征、内容和形式等法理学的基本范畴作了唯物辩证

法基础上的阐释和解析，并附带提及了关于法律教育的基本观点。

李达的法理学研究成果篇幅虽短，却系统精练。他一方面坚持唯物辩证法尤其是唯物史观，视法律为一种社会现象，从而把法律置于与其他社会现象的关联中加以研究，注重阐明法律背后的经济、政治等方面的决定因素；另一方面也注重保持法律和法学研究的相对独立性，从而使法理学乃至法学不被政治哲学所完全湮没。李达在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同时，又适度维护法律的相对独立性和法律专业思维的要求，其阐释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方式和方法于今天仍可以提供极有价值的参考和借鉴。

尊师巩献田教授年事已高，又远在国外，不敢劳烦作序。闲言碎语，勉强成文，也为一并记录写作中的心路历程，与读者分享。是为序！

曲广娣

2013年4月27日

序 / 1

导 言 / 1

- 一、问题的提出和研究现状 / 1
- 二、研究思路和本书的结构 / 3
- 三、研究方法和本书的贡献 / 7

第一章 李达思想的理论渊源 / 10

- 一、中国传统文化对李达的影响 / 10
 - (一) 中国传统哲学的影响 / 10
 - (二) 湖湘文化的熏陶 / 51
- 二、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对李达的影响 / 67
 - (一) 李达学术研究介绍期所受的影响 / 68
 - (二) 李达学术研究体系化阶段所受的影响 / 74
 - (三) 李达学术研究注释整合时期所受的影响 / 78

第二章 李达法理学思想的理论基础 / 92

- 一、李达与五四时期的思想大论战——李达的社会主义观与国家观 / 93
 - (一) 社会主义论战中的李达——社会主义观 / 93
 - (二) 无政府主义论战中的李达——国家观 / 110
 - (三) 李达的政治思想概要 / 119
- 二、李达对胡适思想的批判——对实用主义的态度 / 132
 - (一) 胡适的实用主义之基本主张 / 132
 - (二) 李达对胡适思想的批判 / 140
- 三、小结 / 148

第三章 李达的法理学思想 / 151

- 一、李达法理学的研究方法 / 155
 - (一) 中国近代以来的法理学流派概观 / 155
 - (二) 李达的法学研究方法 / 169
 - (三) 李达对法学研究方法的批评 / 177
- 二、李达对法理学流派之批判 / 180
 - (一) 法理学学派划分标准之比较 / 180
 - (二) 李达对法理学流派的评判 / 185
- 三、法理学的定位 / 193
 - (一) “法理学”的称谓 / 193
 - (二) 法理学与哲学的关系——特殊哲学与一般哲学 / 195

(三) 法理学的任务——阐明法律的发展法则	/ 198
(四) 法理学的范围——于社会系统中研究整体的法律	/ 205
四、法律与国家的关系	/ 209
(一) 中国近代以来的法学中关于国家和法律关系的观点	/ 210
(二) 李达对近代以来法学中国家和法律关系观点的批判	/ 218
(三) 李达及中国近代法理学中的法治观	/ 224
五、法律与道德	/ 234
(一) 李达关于法律与道德关系的观点	/ 234
(二) 法律与道德关系概观	/ 240
六、法理学的基本范畴	/ 250
(一) 法律的本质——透过自由和平等的表象	/ 250
(二) 法律的特征——从法律的规范视角谈起	/ 258
(三) 法律的内容——兼谈法律的内容和形式的关系	/ 270
(四) 法律的形式——兼谈法律的渊源	/ 278
七、关于法律教育的思想——兼谈李达的教育思想和实践	/ 285
(一) 李达的教育实践	/ 285
(二) 李达的教育思想	/ 287
(三) 李达关于法律教育的思想	/ 295

第四章 李达法理学思想的影响和评价 / 302

一、理论贡献 / 302

(一) 李达法理学的地位和作用 / 302

(二) 李达法理学的具体贡献 / 309

二、几点缺憾 / 316

(一) 书稿遗失, 难晓理论全貌 / 316

(二) 有待完善的一些观点 / 316

三、对当今法理学研究的启示 / 319

(一) 方法论上的启示 / 319

(二) 观点上的启示 / 325

结 语 / 329

参考文献 / 334

后 记 / 344

导 言

一、问题的提出和研究现状

李达是中国共产党的创始人之一，同时又是著名的马克思主义宣传家和理论家。他不仅翻译了大量马克思主义的哲学、经济学著作，还把马克思主义当作一个严密的科学体系加以系统的阐释，并结合中国社会的各种实际问题，对马克思主义进行了中国化的再创造。在翻译、阐释、重新解读马克思主义的过程中，李达以其良好的日文、英文、德文、俄文素养，得以多途径、更直接地研究多方面的马克思主义著作。而他较高的天赋和执著的学术信念，又使其成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过程中最系统和最深入的理论家。李达以学术研究的方式参与变革现实的政治实践，并把其哲学研究的成果运用于人文社会科学诸多方面的研究，以实现其解释社会并改造社会的政治理想。

在法学研究上，李达在其《法理学大纲》中，最先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系统地对法理学的诸多方

面进行了开拓性的分析,提供了法学研究的一般法则即科学的法律观,构筑了马克思主义法理学体系;并通过对从古希腊至近代各种法理学流派的分析、评价,明确了马克思主义法理学与各派法理学的界限。同时,他又基于马克思主义的法律观和法学方法论,对法理学的一些基本范畴加以了重新阐释和解说。此外,在总结多年学术研究和教学经验的基础上,李达也为马克思主义的法学教育贡献了有价值的观点。总之,李达既示范了马克思主义法学方法论的分析路径,又构建了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基本框架,是系统研究和构建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开路人。作为“我国最早运用马克思主义研究法学的一位拓荒者”,^[1]李达不仅在当时引领了一条我国法学研究的新路子,而且,他的一些法理学观点,即便在今天,也仍具有极高的学术价值。

对李达的法理学思想进行研究,可以发掘李达被忽视的法理学学术地位和学术贡献。李达开拓性地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运用到法学研究中,创立了中国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基本概念和研究方法,构建了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理论框架,弥补了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仅提供了一个法律思想体系,而未提供一个完整的法律理论体系的不足。但是,李达的这一贡献,多年来一直被忽视甚至被遗忘。本书旨在发掘旧书中的“新”观点,为当今的法理学研究提供原初的智识参照。同时,本书也意在复原马克思主义法理学在中国形成的过程。研究李达的法理学思想,溯源其理论形成的具体过程,比较不同法理学派观点,努力再现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原初面貌。新理论形成阶段为说服受众,往往十分注重论证和说理。李达为教学而展开的法理学研究,突出的特点就是他不是宣布一种理论,而是在

[1] 韩德培语。参见李达:《法理学大纲》,法律出版社1984年版,序言。

论证一种理论。这一点可资借鉴，理论联系实践，不以概念剪裁现实。所以，这一复原过程，不仅有助于我们对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温故知新，也可以引发我们反思如何保持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生机。并且，在理论复原过程中，做不同时期、不同派别观点的全面比较，分析理论形成的诸多社会条件的影响，有助于对时下的观点碰撞提供客观的参照和审视。

就李达思想研究的成果来看，自从李达奠定了他在中国学术界中的地位，对他的研究也就随之开始。从20世纪30年代开始至今，对李达生平、学术资料和哲学、政治、经济思想的研究成果十分丰富。1980~1988年间人民文学出版社陆续编辑出版的《李达文集》4卷本，尤其为研究李达提供了第一手的文献汇编。但是在诸多研究成果当中，对李达法理学思想进行研究的却并不多。就现有资料来看，对李达法学思想研究的相关成果主要有：①唐春元：“李达与法学”，载《零陵师专学报》1986年第1期；②宋镜明：“李达与马克思主义法学”，载《三峡大学学报》2001年第6期；③王炯华：“《法理学大纲》述评”，载《华中科技大学学报》2002年第6期；④宋镜明：《李达》，河北人民出版社1997年版；⑤丁晓强、李立志：《李达学术思想评传》，北京图书馆出版社1999年版；⑥王炯华等：《李达评传》，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⑦苏志宏：《李达思想研究》，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总体来看，这些论文和著作中对于李达法学思想的介绍，观点介绍内容居多，还缺少从法学专业视角对李达具体法学主张的分析、评价以及对其理论内在意旨的深入挖掘。可以说，专门对李达的法理学思想进行多角度、全面、深入系统研究的成果，目前几近空白。

二、研究思路和本书的结构

孙中山先生曾说过，如果华盛顿不是在美国而是处于法国拿破仑的地位，那么他只可能是拿破仑而不是华盛顿，这是由

当时的社会历史条件决定的。^{〔1〕} 马克思主义对这一见解的表述则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本书行文中就是要还原出李达之所以是李达（以及其反对者如胡适之所以是胡适等）的社会历史条件。比如，李达和吴经熊，出身不同，所属社会阶级背景不同，立场也有所不同。本书通过以李达的译作和著作为线索进行比较研究，考据式地分析其观点形成过程中的各脉源流，解读出李达思想形成过程中的诸方面条件，透视从马克思到李达之间思想转化的痕迹，进而简要梳理出李达的思想体系及其创造性研究成果。在此基础上，揭示出李达法理学思想在其整个思想体系中的系统连接关系，总结李达对法理学诸多范畴的马克思主义阐释，以及他对新中国成立以后法理学研究的影响。

马克思主义传入中国之时，正是中国从传统向现代的转折点。早期的马克思主义传播者，幼时大都接受的是传统私塾式的启蒙教育，深固为一种潜意念，即便在外来文化的涤荡之下，也依然踪迹可寻，并渗透入新文化而自成中国特色的理论。传统文化影响着李达以“经邦治国、济世安民”为己任，也影响着他在研究、宣传马克思主义的过程中，更为注重矛盾论以及实践论等与传统哲学有共性的问题，并更为注重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经济方面。与此同时，留日学生的身份也自然决定了他深受日本马克思主义的影响。其中，李达的经济学观点就直接源自于河上肇。李达还很注重对马克思主义原著的学习，并兼收欧洲以及原苏联马克思主义学者的观点，比较鉴别，去粗取精，成就了他在马克思主义传播者中最为系统、深入的理论造诣。他在法理学的方法论和本体论方面的研究成果，至今仍具有极大的理论价值和生命力。

李达将法理学定位为“不但是科学的世界观的构成部分，

〔1〕 贺渊：《三民主义史话》，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0年版，第80页。

同时又是科学的社会观的构成部分”，“法律观被包摄于社会观之中，直接由社会观所指导，间接由世界观所指导。”^{〔1〕}同时，他认为，法理学应把法律放到整个社会系统之中进行研究，因为法律是社会的一部分，法律现象与其他社会现象，如政治现象、经济现象及意识形态等，具有有机的联系。要正确认识法律的发展法则，就不能局限于法律的领域，而必须考察法律与整个社会相联系的法则，考察法律与政治、经济及意识形态相联系的法则。^{〔2〕}因而，在李达的法理学研究中，哲学、政治、社会思想都构成了理论基础，运用到法理学诸多范畴的分析上，形成了他的法理学方法论和本体论内容。

李达的法律观与以往各派法理学观点的首要区分就在于：它是以“唯物论”替代了“观念论”，以辩证逻辑修补形式逻辑，从而赋予法理学以科学的性质。这一科学的法律观，把“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作为根本的论纲，凝集为法律的阶级性，贯穿于对全部法律现象的分析中，表现为对从法律的现象到本质、从法律的形式到内容以及法律的属性、国家和法律的关系等诸多问题的唯物论解说。这一科学的法律观，采用的是归纳和演绎相统一并隶属于分析和综合相统一的研究方法，避免了形式演绎法只重形式忽视内容，以及形式归纳法流于片面的弊端。

在运用这一法律观分析法律现象的过程中，李达从本源上探究问题，于复杂的矛盾中辩证分析事物间的内在关联，给今天的法理学研究贡献了多方面的指引和启发。比如，李达从法律的权力来源于国家权力而非来源于民约约定的观点，引发我们重新关注对法治的马克思主义评价问题；他从人性观谈道德，

〔1〕 李达：《法理学大纲》，法律出版社1984年版，第3页。

〔2〕 李达：《法理学大纲》，法律出版社1984年版，第14页。

把人性归结为社会性，以此来解释遵守道德的理由，这就引发我们进一步思考法律与道德（正义）的关系、守法的根据与理由等历久弥新的法理学的永恒话题。他把法律关系和法律渊源的内容置于马克思主义哲学内容和形式这一对范畴之中，归于法律的内容和形式范畴，构建了马克思主义法理学中这一问题的理论位置。发掘这些有价值的理论和思想，重新加以认识、评价、补充、商榷，无疑可以为我们当下的法理学研究提供多方面的启发与借鉴。

本书旨在对李达的法理学观点作以全面的、系统的梳理；并通过对李达哲学思想渊源和脉络的探求，揭示其法理学思想的学术渊源、学术风格；通过对李达与同时期的国外、国内马克思主义和非马克思主义法律观的比较，阐明其法理学思想的研究路径和学术价值。另外，也要通过对文献资料的比较、研究，勾勒出李达法理学思想形成过程中的具体社会历史条件，以及各种社会条件对理论面貌的影响。最后，在对李达法理学观点加以讨论、评价的基础上，发掘、提纯出可资今日法理学研究借鉴的智识。

文章结构包括导言、正文和结语三部分。其中正文部分包括如下四章：

第一章，李达思想的理论渊源。这一章从中国传统文化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家两个脉络追溯李达的理论渊源。在传统文化这一线索中，主要从李达所生长的湖乡地域文化特点中探寻李达的性格和文风等的地域基因；并从传统文化整体的视角，探求李达之所以接受马克思主义的民族文化因子，以及他在传播马克思主义的过程中，把马克思主义和中国历史、现实相结合，为马克思主义注入的中国特色。在马克思主义者的影响这一线索中，则以李达的著作和译作为线索，分述李达学术研究的不同阶段、其理论的不同影响因素和渊源。